

上街区人民检察院工作报告解读

批准逮捕各类刑事犯罪嫌疑人152人 维护社会大局和谐稳定

4件

担负好检察环节反腐败斗争重大政治责任

完善监检衔接机制,提前介入监委职务犯罪案件4件,起诉4人。

100%

落实好“群众信访件件有回复”制度

做到7日内程序性回复和3个月内办理过程或结果答复,共办理来信来访案件31件,答复率100%。

105人

实现从治罪到治理转变

坚持“既治已病、更治未病”理念,推动和促进前端治理。对轻微犯罪、初犯偶犯依法不批捕105人,不起诉82人。

515万 余元

最大限度追赃挽损

批准逮捕非法集资、诈骗等多发性侵财类犯罪嫌疑人52人,起诉44人,最大限度追赃挽损,帮助各类侵财案件被害人追回经济损失515万余元。

13人

坚持依法惩治和教育挽救并重

对主观恶性不大、犯罪情节较轻的涉罪未成年人不批捕13人,不起诉8人,附条件不起诉5人。

25人

深入推进断卡、净网等全民反诈专项行动

依法办理电信网络诈骗及关联的帮信等案件62件,对缅北“大其力”犯罪集团批准逮捕25人。

163人次

解决群众“急难愁盼”问题

接待信访群众163人次,检察长接访47人次,接听12309检察服务热线来电54次。

7人

对侵害未成年人犯罪“零容忍”

从严从快批捕、起诉侵害未成年人犯罪7人。对8名涉案问题父母发出量身定制的“督促监护令”,引导其“依法带娃”。

22人

服务保障经济发展

严厉打击侵害经营主体利益违法犯罪,起诉破坏市场经济秩序犯罪22人。

14起

“法结”“心结”一起解

坚持“应听尽听”,对14起案件举行公开听证。

9名

最大限度彰显司法温度

联合民政、妇联、共青团等部门构建多元救助格局,对9名因案致贫致困的当事人发放司法救助金,助其渡过生活难关。

20 余处

回应群众美好生活期盼

针对居民小区电梯设施存在的安全隐患,发出检察建议,推动更换、维修电梯设施20余处。

90% 以上

促进当事人双方矛盾化解

对案件当事人进行释法说理,认罪认罚适用率保持在90%以上。

377 条

广泛接受社会监督

坚持阳光司法,强化信息公开,依法公开案件程序性信息377条。